臺北醫學大學學士班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申請表

【学玍琪舄懶】	(項易)	元華請綴父	教務處註	卌紐辦埋)							中請 日 期:	牛	月	Ħ	
姓名						爲			號						
(親簽)						白	Ē.		級						
系 所						H	絲 絡	電	話	(H) (C)					
學 位 學 程										(O)					
申請畢業學年期: 學年度 第 學期															
學期	學第	漢平均成績(小數點第	二位)		名次百:	名次百分比(%)				操行成績				
年級	上	:學期	下粤	下學期		期	下學期				上學期 下學				
_															
_															
Ξ															
四															
五															
六															
截至前一學期總平均			截至前一學期								/				
(小數點第二位)							歷年成績排名				(名次/全班人數)				
一般通識組		語言中心		體育處		服學中心				行政老師		主任/所長			
□同意		□同意		□同意		□同意			[同意			
□不同意・原因:		□不同意,原因:		□不同意,原因:		□不同意,原因:				□不	同意,原因:	□不同]意,原	因:	
 註冊組				│ │ │ ┃ ┃ ┃ ┃ ┃ ┃						 教務長					
										_	,	,			
歷年總成績平均			歷年總成績排: 				排名	3		/ (名次/全					
			(此欄位由語	註冊組填寫)						(此欄位由註冊組填寫)					

【注意事項】

- 1.依據學則第二十條規定·學生在規定之修業年限屆滿前·修滿該學系規定全部科目及學分數·具備下列標準者·得檢附「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申請表」 向註冊組申請提前畢業。
 - (1)歷年學業平均成績達八十分以上·**且**歷年學業成績排名在該系該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;惟 112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之學生·得僅符合歷年學業平均成績或歷年學業成績排名任一項標準。
- (2)操行成績每學期達八十五分或等第 A 以上。
- 2.申請前務必檢視已修及現修課程之學分數(含體育、服務學習、專業服務等課程)、通識領域及畢業門檻是否已達畢業資格。